忠 县 人 民 政 府

关于曹英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忠府人〔2021〕1号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经2021年1月14日县人民政府第151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任命

曹英同志（女）为忠县机关事务中心主任；

刘文武同志为忠县机关事务中心副主任；

陶成同志为忠县机关事务中心副主任；

沈秀宏同志为忠县机关事务中心副主任；

刘巨龙同志为忠县政务事务中心主任；

田中同志为忠县政务事务中心副主任；

罗秦同志（女）为忠县政务事务中心副主任；

康中军同志为忠县发展研究中心主任；

胡艳同志（女）为忠县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；

陈辉军同志为忠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主任;

范华侨同志为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；

卢文广同志为忠县交通局副局长（副处级）；

秦莉同志（女）为忠县白公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试用期1年）；

樵普英同志（女）为忠县科普中心主任（试用期1年）；

陈光辉同志为忠县殡葬事务管理中心主任；

舒成清同志为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副支队长（试用期1年）；

邹小红同志为忠县土地征收中心主任；

胡兰心（女）同志为忠县土地征收中心副主任；

石成同志为忠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（试用期1年）；

常玉东同志为忠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（试用期1年）；

张卫东同志为忠县城市建设促进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1年）；

吴为民同志为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；

王华同志为忠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中心主任（试用期1年）；

王剑锋同志为忠县市政园林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1年）；

张伟同志为忠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（试用期1年）；

周兴华同志为忠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；

吴启华同志为忠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1年）；

罗春花同志（女）为忠县信访投诉受理中心主任。

免去

王波同志的忠县广播电视台副台长职务；

万山红同志的忠县广播电视台副台长职务；

倪红艳同志（女）的忠县广播电视台副台长职务；

曹英同志（女）的忠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职务；

刘文武同志的忠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陶成同志的忠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沈秀宏同志的忠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刘巨龙同志的忠县政务服务中心主任职务；

田中同志的忠县政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罗秦同志（女）的忠县政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康中军同志的忠县电子政务中心主任职务；

胡艳同志（女）的忠县电子政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陈辉军同志的忠县环境卫生管理所所长职务；

殷圣忠同志的忠县白石初级中学校副校长职务；

杨光骋同志的忠县三汇中学校副校长职务；

杨兴元同志的忠县马灌初级中学校副校长职务；

张永刚同志的忠县民族中学校副校长职务；

邓礼权同志的忠县官坝初级中学校副校长职务；

周阳同志的忠县土地征收中心主任职务；

杨家祥同志的忠县白公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范华侨同志的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陈光辉同志的忠县社会福利指导中心主任职务；

陈思权同志的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胡兰心同志（女）的忠县土地储备整治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吴为民同志的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职务；

周兴华同志的忠县渔政渔港管理站站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

忠县人民政府

 2021年1月18日